##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

## 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 2006 号)。批复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 二、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 施。
  - 三、公司应当在本批复作出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发行缴款。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 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 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八日